**重庆师范大学**

2025年招收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合同

委托单位（以下简称甲方）名称：

委托单位所在省（区、市）/地市区/县市旗：

培养单位（以下简称乙方）名称： 重庆师范大学

委培生（以下简称丙方）姓名：

委托培养方式： 定向就业

委托事项：甲方委托乙方培养丙方攻读 专业（全日制□非全日制□）硕士学位。培养年限以乙方当年公布的招生简章为准。

一、甲乙双方应承担的义务

**1．甲方承担的义务**：

丙方入学时，不转人事档案、工资关系，毕业后回甲方工作；丙方规定学制期间的相关费用，如培养费、住宿费、生活费、医疗费等，由甲方与丙方共同协商支付。

**2．乙方承担的义务：**

丙方在学习期间，乙方按重庆师范大学相关规定进行培养和管理，向丙方提供图书资料、教学设备等学习条件和生活设施。学习期满，考试合格并按规定通过论文答辩者，颁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。

二、丙方若因成绩不合格等原因不能毕业或不能获得硕士学位，仍由甲方接收安排工作，甲方不得以此为由，收取丙方任何费用。

三、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，不履行合同，违约方应向另一方赔偿经济损失。若非乙方原因，丙方中断学习，乙方不退各种已收费用。

四、如本合同与上级规定不符，以上级文件规定为准。

五、本合同经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且丙方按规定取得学籍后生效。

六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乙丙三方各保留一份。

七、其他未尽事宜，补充如下：

**以下内容必填：**

甲方人事部门联系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电话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邮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甲方详细地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邮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甲方（盖章） 　　 乙方（盖章）

甲方代表（签字） 乙方代表（签字）　　　　　 丙方（签字）

2025年 月 日 2025年 月 日　　　　　 2025年 月 日